

证券代码：420223

证券简称：凯马 B5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958 号 6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李益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2,353,00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742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4,0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6 人，董事李海琴女士、涂飞文先生、刘长奎先生因公务原因缺席（如适用）；

2. 公司在任监事7人，列席3人，监事杜军涛先生、赵华清先生、熊岁首先生、孙亮先生因公务原因缺席（如适用）；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视频参与方式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李益先生已辞任公司相应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股东推荐，拟提名李贵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82,025,265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3%；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股数327,74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7%。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二）律师姓名：宋盼茹、陆文熙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

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益	董事长	离职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贵豪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法律意见书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8 日